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主办券商") 作为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森科技"、"公司")的主办券商,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 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 规定,对益森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 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发行股份 数量不超过 45,0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2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 9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资产。

2022 年 6 月 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 [2022]1278 号)。

2022年6月24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5758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8 月 3 日,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购买股权资产、购买土地使用权和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 99,377,051.09 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

9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投入 381,642.99 元,截止目前所有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编号为 2023-025 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了《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募集资金总额	99,000,000.00
2.利息收入	381,642.99
3.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9,377,051.09
其中: 购买股权资产金额	35,364,083.00
购买土地使用权及相关费用	33,697,350.00
支付采购款及汇兑手续费	30,315,618.09
4. 注销专户时转回公司浦发银行账户	4,591.90
5. 注销专户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注: 2023 年 4 月主管部门向公司发放定增奖励款,并按定增申请材料披露的募资专户账号进行转账,公司即日转至普通账户,募资使用情况未将前述款项纳入统计范围。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3年度,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购买土地使用权及相关费用原计划拟投入39,600,000.00元,完成土地摘牌实际支付土地及相关费用 33,697,350.00元,剩余资金 5,902,650.00元及利息收入 296,769.68元合计 6,199,419.68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编号为 2023-004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五、主办券商核查情况

主办券商通过访谈公司相关人员、查阅募集资金账户银行流水、查阅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相关公告文件、实地查看公司生产及办公场所等 方式,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公司募集 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六、主办券商核查结论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第一位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 4 月 23 日